南京江北新区编制首个国家级新区法治先行指数

近年来，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坚持法治先行，将各项法治建设决策部署融入新区发展大局，科学制定《南京江北新区法治建设规划（2021-2025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大力推进法治园区建设，不断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率先开展自贸区法律法规清理，构建知识产权全链条法律保护体系，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设立国际商事纠纷解决平台，在法治建设领域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创新经验。

为强化法治建设责任意识，推进新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近期，由江北新区综合治理局牵头，依托江苏省重点高端智库中国法治现代化研究院，编制江北新区法治先行指数，成为自1992年上海浦东新区设立以来全国首个国家级新区法治先行指数。

据悉，江北新区法治先行指数以《江苏省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为基础，对标《南京江北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规划（2018-2020年）》，围绕“法治先行”这一关键主题，充分吸收当前法治创新理论的前沿成果，采用关键绩效指标模式进一步提炼凸显新区特色、可评估性高、可比性好、代表性强的关键性指标，通过主观评估和客观评估综合评定，充分展现江北新区在法治建设领导力、政府依法履职、营商环境法治化、社会治理精细化、法治获得感和满意度5个方面的实施成效。

此外，该指数还通过直观数字进一步凸显新区核心制度的竞争优势，以法治指数评估为抓手，实现以评促治、以评促建。同时，明确各部门在法治建设中的权责分配、任务分工、绩效目标，对法治建设进行流程管控和绩效评价，使指数成为法治建设的切入点、撬动点和关键点。

江北新区法治先行指数将法治建设效果指标化、数字化呈现，可以更科学、更精准地把握新区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助力新区精准施策，提升法治建设效能，推动治理精细化。

下一阶段，江北新区将充分发挥法治先行指数的引领作用，推动各部门根据指数评估结果开展自查，通过补短板、强弱项，进一步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效能，助力营商环境优化，推动新区高质量发展。

吴冠润

中国电信发布“数智赋警”白皮书（2021）

近日，中国电信在广东省广州市举办2021年中国电信天翼智能生态博览会，并发布《中国电信“数智赋警”白皮书（2021）》（以下简称《白皮书》）。

《白皮书》基于中国电信公安专属云网、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技术能力、公安大数据应用案例、网信安全、统一运营维护等方面优势，推出公安大数据整体解决方案，总结中国电信“数智赋警”在公安9大警种的18个标杆案例，并提出构建新生态护航计划，是中国电信对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建设领域成果的全面总结。

据悉，中国电信“数智赋警”整体方案遵循公安部对公安大数据平台分层解耦的要求，从云网融合底座、大数据能力平台、AI赋能平台、大数据应用创新、公安智能泛化、网络信息安全服务和统一运营维护服务等方面进行设计。同时，围绕各级公安大数据项目建设需求，推进覆盖科信、交通、治安、网安、禁毒、刑侦、勤务指挥、情报等多警种、多场景的标杆应用落地。

公安科技信息化条线应用案例中，公安专属云网服务为公安客户在政务服务、大视频存储应用、移动警务、警务教育培训等方面提供云网统一资源支持。

公安交通管理业务应用案例中，翼安巡防平台重点针对街面巡防值守、交警移动执法、加密调度等不同巡防场景中的业务需要，通过5G定制网、互联网、物联网、卫星网等，汇集摄像头、手持终端、机器人、摩托车、警车车载设备等终端采集数据，融合视频监控、集群对讲、高精度定位、无人机等功能，为交警日常管理、业务处理、应急指挥提供一体化产品服务。

公安治安管理业务应用案例中，智慧平安社区围绕社区平安、社区治理、社区服务等基层治理场景，形成集平安小区、智慧应用、社区服务、小区自治、社区管理、公共服务于一体的智慧平安社区。

公安网安条线应用案例中，翼安云探执法办案支撑平台针对在执法办案中的涉案人员抓捕、涉案团伙成员查找、藏匿涉案人员查找及定位等场景，为各级公安机关在涉案人员查询定位、区域防护、风险预警、区域整体态势把控等环节提供数据和能力支撑，提升执法办案、区域管控工作效率。

公安情报大脑应用案例中，作为集数据接收、处理、存储、分析于一体的综合情报智能研判系统，公安情报大脑将“数据驱动”应用于警务工作。同时，利用AI算法，构建多种类型的情报研判数据模型，提升公安工作情报洞察能力、分析决策能力、侦查破案能力和服务社会能力。

此外，《白皮书》还指出，构建“数智赋警”生态圈层是推动公安科技信息化新发展的重要保障。中国电信将在需求承接、保障支撑、持续服务等多个层面，构建专业服务能力体系，全力推进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建设。

刘京智

无锡锡山区为民排忧解难提升群众满意度

本报讯 今年以来，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信访部门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真心实意解民忧、纾民困、暖民心，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近期，锡山区鹅湖镇湖滨路附近居民向信访部门反映，因该路段坑洼不平、积尘严重，车辆经过时扬尘漫天，路面碎石被车胎碾轧后四处乱飞，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鹅湖镇信访科协调有关部门实地勘察后发现，该路段（新杨路—人民路社区段）位于鹅湖镇“南大门”人民路广场一侧，建造于2006年，使用时间已超过15年设计年限，路面柏油老化、路基坑洼现象严重，影响“南大门”形象。

锡山区、鹅湖镇两级信访部门将这一信访事项列入“我为群众办实事”重要任务清单。同时，召开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进行专题研究讨论，与有关部门协调，采取洒水、加强路面保洁等临时性措施，保障行人安全；联合镇建设规划科、人民路社区，组成专题调研小组，对湖滨路周边进行调研走访，根据路面实际情况制定可行的改造方案，尽快完成路段整改提升，并将整改方案第一时间告知群众。

经过连续施工，一段超期服役的“搓板路”被改造成为花园路，不仅铺装了人行道，还新建了小游园，居民茶余饭后的活动范围更广了，幸福感也随之提升。

李东阳

兰州检察“码”上报告助力未成年人保护

本报讯 为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落实侵害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制度，甘肃省兰州市人民检察院建立快速有效的“码”上报告平台，当事人及其监护人、教育从业者、医疗从业者、旅店宾馆从业者及村（居）委会、儿童福利机构工作人员可通过扫描海报二维码、关注小程序和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向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履行报告义务。“码”上报告平台投入使用后，将有助于第一时间发现未成年人遭受侵害线索，及时完善固定证据，依法惩治违法犯罪，形成部门联动、衔接有序的未成年人保护良好局面。

陈雪梅

广宗检察推动入职查询制度落地落实

本报讯 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人民检察院开展“一号检察建议”落实督导工作，认真分析教育部门在落实入职查询制度过程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发出检察建议，要求县教育局招聘教职工时，进行入职前涉罪信息查询，有犯罪记录的人员一律不得建立劳动或人事关系。检察建议书发出后，县公安局及时为教育部门开展入职查询工作开通绿色通道，并借助全国违法犯罪信息应用系统，对全县教育系统2018年至2021年的655名新录入特岗教师进行查询，均未发现违法犯罪前科。

刘成江

安庆完善访调对接机制化解信访矛盾

本报讯 为有效化解信访矛盾，安徽省安庆市积极探索“访调对接”机制，搭建市、县（市、区）、乡镇（街道）三级“访调对接”平台，成立信访事项人民调解委员会和调解工作室，与各级信访机构对接。同时，将桐城“礼让”文化、宿松“乡贤”文化、望江“孝道”文化等传统文化融入矛盾纠纷化解，打造“传统文化+纠纷化解”平台；进一步规范“访调对接”适用范围，明确工作流程，建立联席会议等工作制度，凝聚信访部门与调解组织合力。2019年以来，全市共调解矛盾纠纷2000余件，调解成功率达99%以上。

王建兵 高金生

新源县开展消防产品监督检查工作

本报讯 连日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消防救援支队新源县消防救援大队在辖区开展消防产品监督检查工作。该大队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平台，随机抽查消防产品销售和使用单位，检查消防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合格证书，对消防产品质量是否达标、标识是否明确等进行抽样检查。同时，结合火灾事故典型案例，讲解消防安全知识，要求各单位消防安全负责人提高消防安全意识。下一阶段，该大队将继续加大对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的检查力度，全力维护辖区消防产品市场秩序。

郭鹏

福建南平森林消防举行防灭火技能比武

本报讯 近日，福建省森林消防总队南平支队联合福安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市应急管理局、市林业局，在福安市人民广场举行首届森林防灭火技能比武。此次比武重点围绕森林灭火装备操作使用、灭火技能课目训练和灭火技战法运用，设置油锯操作使用、灭火弹投掷、风力灭火机吹倒火焰靶、水枪操作、管带铺设5个竞赛项目，全面检验参赛队伍灭火技能、体能和装备运用情况，在提升驻地扑火队伍防灭火能力的同时，为安全、快速、有效应对处置森林火灾奠定了良好基础。

周晓凯 曾凤伟

珠海淇澳上演抗英禁烟保卫战情景剧

本报讯 近日，由广东省珠海市禁毒办、珠海市禁毒基金会、高新区禁毒委联合主办，高新区禁毒办承办，珠海圆明新园艺术团、淇澳社区居委会、相友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协办的《淇澳风云——抗英禁烟保卫战》情景舞台剧在淇澳抗英禁烟广场上演。该剧用童谣三字经引入多个被鸦片毒害的家庭特写，引导群众认清毒品对国家、民族、家庭和个人的危害，进一步提高群众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营造了全民关心支持、积极参与禁毒工作的浓厚氛围，为珠海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奠定了良好基础。

全律

佛冈召开乡镇禁毒工作研判分析会议

本报讯 近日，广东省清远市佛冈县召开2021年乡镇禁毒工作研判分析会议。会议要求各单位将禁毒工作作为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工作，进一步加大督导检查力度，补齐禁毒工作短板，推进禁毒工作高质量发展；持续开展吸毒人员“平安关爱”行动，严防吸毒人员肇事肇祸事件发生；常态化开展禁种铲毒和寄递渠道禁毒工作，堵塞毒品流通渠道；加强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管控，加大帮扶救助力度，降低吸毒人员复吸率；做好毒品预防教育工作，常态化开展禁毒宣传活动。

郭生富

东源部门联动禁毒宣传进校园

本报讯 为进一步扩大禁毒宣传覆盖面，广东省河源市东源县公安局近日联合灯塔镇禁毒办、灯塔派出所、灯塔司法所和广东标普律师事务所，走进辖区中小学校，开展以“法治同行 健康人生”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其间，工作人员结合毒品犯罪典型案例，通过举办禁毒知识讲座、发放禁毒宣传手册、进行互动问答等多种方式，详细讲解毒品种类、危害及禁毒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师生积极参与禁毒工作。此次活动共发放禁毒宣传手册2500余份，进一步增强了大家的禁毒意识和法治观念。

吴滋芳

深圳龙岗街道开展寄递渠道安全专项整治

本报讯 近日，广东省深圳市邮政管理局联合市公安局龙岗分局、龙岗街道禁毒办、南联社区工作站等单位，在龙岗街道南联社区开展寄递渠道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其间，工作人员向物流寄递企业从业人员发放禁毒宣传手册，详细讲解毒品种类和危害、防毒知识及禁毒相关法律法规。同时，检查各寄递网点是否落实100%实名收寄、100%收寄验视、100%技防安检、100%持证经营、100%从业人员登记“5个100%制度”。下一阶段，龙岗街道将继续加强寄递渠道安全管理工作，严防毒品通过物流寄递渠道传播。

杨敏

东莞厚街镇加强制毒物品排查管控

本报讯 连日来，为进一步加强制毒物品管控工作，有效防范制毒物品流失，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易制毒巡查专班在辖区开展制毒物品排查管控工作。其间，工作人员走进化学品企业、学校、工厂、工棚、小型加工作坊开展全面摸排。截至目前，共检查化学品企业和仓库52家、学校10所、娱乐场所8家、废弃仓库和小型加工作坊24家，均未发现制毒物品和涉毒违法犯罪行为。下一阶段，厚街镇将继续加大制毒物品排查管控力度，要求各单位建立健全制毒物品使用管理台账，严防制毒物品流入非法渠道。

吴建文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以及财政部、银监会有关规定，【2021】年【11】月【3】日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不良资产转让协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列附表中所列的以下债权及相应的利息、罚息、迟延履行金、违约金或其他应付款，已依法转让给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该等债权对应的借款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也已依法转让给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特公告通知与该等债权有关的借款人、担保人、其他还款义务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该等债权转让的事实。

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该等债权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或其他还款义务人立即向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相应合同约定的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其他还款义务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联系人：张女士，联系方式：13701532875　　地址：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　　特此公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7日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债权合同编号	担保人	债权本金余额（截至2021年8月5日）（元）
1	泰州宇宙精工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Ba1002531509110068(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王冬薇、沈洵(抵押人)2、泰州市汉峰物业管理经营有限公司(抵押人)	10,000,000.00
2	泰州宇宙精工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Bb1002531509150073(银行承兑协议)	1、王冬薇、沈洵(抵押人)2、泰州市汉峰物业管理经营有限公司(抵押人)	6,488,493.31
3	泰州宇宙精工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Bb1002531509150072(银行承兑协议)	1、王冬薇、沈洵(抵押人)2、泰州市汉峰物业管理经营有限公司(抵押人)	3,493,804.03
4	南通尚美家国际商贸城市场有限公司	Ba1888341507100019(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周德文、刘晓霞、杨细莲、周冬娇、周晨璐、陆璐(保证人) 2、江苏苏润发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抵押人)	23,158,419.30
5	南通万宝实业有限公司	Ba100316151015014 5(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周连明(保证人)2、南通万宝实业有限公司(抵押人)	17,999,990.00
6	南通联大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Ba1005661601150004(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朱正平、张凌云、陆通明、沈秀娟、陆晶、张艳、南通市民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保证人)2、南通市民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抵押人)	9,364,580.61
7	南通联大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Ba1005661601080001(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朱正平、张凌云、陆通明、沈秀娟、陆晶、张艳、南通市民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保证人)2、南通市民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抵押人)	4,205,176.46
8	江苏恒通电气仪表有限公司 (后更名为江苏利华电气仪表有限公司)	Ba1005791504170042(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尹宇、黄菊如、南通恒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南通金恒房地产有限公司、启东恒通出租车有限公司(保证人)2、南通金恒房地产有限公司(抵押人)	4,263,776.03
9	江苏恒通电气仪表有限公司 (后更名为江苏利华电气仪表有限公司)	Ba1005791504170043(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尹宇、黄菊如、南通恒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南通金恒房地产有限公司、启东恒通出租车有限公司(保证人)2、南通金恒房地产有限公司(抵押人)	11,000,000.00
10	江苏恒通电气仪表有限公司 (后更名为江苏利华电气仪表有限公司)	Ba1005791505080058(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尹宇、黄菊如、南通恒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南通金恒房地产有限公司、启东恒通出租车有限公司(保证人)2、江苏恒通电气仪表有限公司(抵押人)	0.00
11	江苏中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后更名为江苏中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现名为江苏中昶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Ba1005791509100111(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南通金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胡彬相、胡家豪、蔡建辉、何伟、王爱东、沈黄新、黑龙江北联中融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保证人)	14,132,817.29
12	南通英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00534151211999 6(开立国内信用证业务申请书) LC1506010598不可撤销国内信用证	1、沈锐、沈锋、南通卓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人) 2、南通英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抵押人已处置)	10,480,080.51
13	南通英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00534160112999 8(开立国内信用证业务申请书) LC1606010002不可撤销国内信用证	1、沈锐、沈锋、南通卓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人) 2、南通英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抵押人已处置)	4,980,195.83
14	南通金华府服饰有限公司	Ba1888341507020014(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冯德明、毛金中、南通一居房地产有限公司2、南通中瑾置业有限公司(保证人、抵押人抵押物已处置)3、南通中瑾服饰有限公司(抵押人已处置)	4,201,978.34
15	南通金华府服饰有限公司	Ba1888341507060016(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冯德明、毛金中、南通一居房地产有限公司(保证人) 2、南通中瑾服饰有限公司(抵押人已处置)	10,000,000.00
16	常州市凯斐商贸有限公司	Ba1364001701030001(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常州市新闸实业总公司、常州逸恒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刘亚东、徐秋华(保证人)	43,303,755.52
17	金坛市肠衣厂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常州金坛肠衣有限公司)	1.A0417400160323000 8(最高债权额合同) 2.D0117400160324000 1(国际结算贸易融资业务总协议) 3.D0500383160905930 3(出口商业发票贴现)	江苏成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沈留春、吴锁凤、沈楠清、杨夕涓(保证人)	0.00美元
18	金坛市肠衣厂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常州金坛肠衣有限公司)	1.A0417400160323000 8(最高债权额合同) 2.D0117400160324000 1(国际结算贸易融资业务总协议) 3.D0500383160829938 6(出口商业发票贴现申请书)	江苏成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沈留春、吴锁凤、沈楠清、杨夕涓(保证人)	0.00美元
19	金坛市肠衣厂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常州金坛肠衣有限公司)	1.A0417400160323000 8(最高债权额合同) 2.D0117400160324000 1(国际结算贸易融资业务总协议) 3.D0500383160905930 2(出口商业发票贴现申请书)	江苏成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沈留春、吴锁凤、沈楠清、杨夕涓(保证人)	0.00美元
20	金坛市肠衣厂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常州金坛肠衣有限公司)	1.A0417400160323000 8(最高债权额合同) 2.D0117400160324000 1(国际结算贸易融资业务总协议) 3.D0500383160829387 (出口商业发票贴现申请书)	江苏成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沈留春、吴锁凤、沈楠清、杨夕涓(保证人)	0.00美元
21	金坛市肠衣厂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常州金坛肠衣有限公司)	1.A0417400160323000 8(最高债权额合同) 2.D0117400160324000 1(国际结算贸易融资业务总协议) 3.D0500383160905930 4(出口商业发票贴现申请书)	江苏成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沈留春、吴锁凤、沈楠清、杨夕涓(保证人)	0.00美元
22	金坛市肠衣厂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常州金坛肠衣有限公司)	1.A0417400160323000 8(最高债权额合同) 2.D0117400160324000 1(国际结算贸易融资业务总协议) 3.D0500383160809936 7(出口商业发票贴现申请书)	江苏成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沈留春、吴锁凤、沈楠清、杨夕涓(保证人)	270062.66美元
23	金坛市肠衣厂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常州金坛肠衣有限公司)	1.A0417400160323000 8(最高债权额合同) 2.D0117400160324000 1(国际结算贸易融资业务总协议) 3.D0300383160879348 (进口押汇业务申请书)	江苏成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沈留春、吴锁凤、沈楠清、杨夕涓(保证人)	570856.00美元
24	金坛市肠衣厂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常州金坛肠衣有限公司)	1.A0417400160323000 8(最高债权额合同) 2.D0117400160324000 1(国际结算贸易融资业务总协议) 3.D0300383160824932 3(进口押汇业务申请书)	江苏成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沈留春、吴锁凤、沈楠清、杨夕涓(保证人)	335452.00美元
25	金坛市肠衣厂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常州金坛肠衣有限公司)	1.A0417400160323000 8(最高债权额合同) 2.D0117400160324000 1(国际结算贸易融资业务总协议) 3.D0300383160901930 5(进口押汇业务申请书)	江苏成松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沈留春、吴锁凤、沈楠清、杨夕涓(保证人)	491946.00美元
26	张家港市久盛船业有限公司	JD2900710150213993 1(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合同)	江苏奔球制管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长山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苏欣久盛贸易有限公司、江苏久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郁江清、秦红、郁东亮(保证人)	38,772,881.00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债权合同编号	担保人	债权本金余额（截至2021年8月5日）（元）
27	苏州高峰糖业有限公司	Ba1007101506179767(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孙凯、卢益伟、大庆展华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通辽万顺达淀粉有限公司(保证人)	29,219,289.07
28	江苏全程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Ba1006981506250036(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包逸莹(抵押人,已处置)2、孙红山、包逸莹(保证人)	855,000.00
29	江苏全程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Ba1006981504290024(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南京海嘉仓储运输有限公司、孙红山、包逸莹(保证人)	5,000,000.00
30	江苏全程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Ba1006981504290023(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南京中鑫富工贸实业有限公司、孙红山、包逸莹(保证人)	5,000,000.00
31	南京雅安化工有限公司	Ba1009301408080029(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孙红军(抵押人、已处置)、葛亮(抵押人)2、唐明叶(保证人)	507,159.77
32	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	Ba1005981504090031(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高龙(保证人、抵押人,抵押物已处置)、黄苏宁(抵押人)、张宇红(保证人)	1,308,710.75
33	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	Ba1008151509240056(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质押人,已处置)2、高龙、张宇红(保证人)	4,179,972.34
34	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	Ba1008151601210018(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质押人,已处置)2、高龙、张宇红(保证人)	3,451,518.51
35	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	Ba1008151601070004(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质押人,已处置)2、高龙、张宇红(保证人)	1,724,821.23
36	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	Ba1008151511260078(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质押人,已处置)2、高龙、张宇红(保证人)	778,376.22
37	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	Ba1008151601290023(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质押人,已处置)2、高龙、张宇红(保证人)	3,020,262.84
38	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	Ba1008151512070081(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南京天利新食品有限公司(质押人,已处置)2、高龙、张宇红(保证人)	2,155,225.58
39	江苏省林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Ba1009441401200011(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南京源昌投资担保发展有限公司、林建明、林健(保证人)	6,549,931.38
40	南京博桥百货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JDX730518030200013(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合同)	金盛置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人)	49,803,988.08
41	上海油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Bb1003521403069978 (银行承兑协议)	1、上海贤达燃料油有限公司(抵押人)2、徐亚谷、上海贤达燃料油有限公司、上海高炼润滑油有限公司、程远、丁纪元(保证人)3、上海油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质押人、已处置)	1.00
42	上海油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Ba1003521402259987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1、上海贤达燃料油有限公司(抵押人)2、徐亚谷、上海贤达燃料油有限公司、上海高炼润滑油有限公司、程远、丁纪元(保证人)3、上海油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质押人、已处置)	9,994,863.55
43	上海油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Bb1003521403039981 (银行承兑协议)	1、上海贤达燃料油有限公司(抵押人)2、徐亚谷、上海贤达燃料油有限公司、上海高炼润滑油有限公司、程远、丁纪元(保证人)3、上海油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质押人、已处置)	1.00
44	上海油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Bb1002511402180030 (银行承兑协议)	1、上海贤达燃料油有限公司(抵押人)2、徐亚谷、上海贤达燃料油有限公司、上海高炼润滑油有限公司、程远、丁纪元(保证人)3、上海油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质押人、已处置)	9,602,293.90
45	上海碧昶商贸有限公司	Bb1000025120131015000 16 (银行承兑协议)	1、赵光宇、长沙市地有缘酒业有限公司(保证人) 2、长沙市浏阳河酒业有限公司(保证人、已处置)	4,952,266.51
46	上海碧昶商贸有限公司	Bb1000025120131202090051 (银行承兑协议)	1、赵光宇、长沙市地有缘酒业有限公司(保证人) 2、长沙市浏阳河酒业有限公司(保证人、已处置)	3,598,413.15
47	上海碧昶商贸有限公司	Bb1000025120131211000 53 (银行承兑协议)	1、赵光宇、长沙市地有缘酒业有限公司(保证人) 2、长沙市浏阳河酒业有限公司(保证人、已处置)	1,399,405.92
48	上海碧昶商贸有限公司	Ba1000025120130925000 12(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1、赵光宇、长沙市地有缘酒业有限公司2、长沙市浏阳河酒业有限公司(保证人、已处置)	4,800,000.00
49	扬州大洋造船有限公司 (现更名为新大洋造船有限公司)	Bd1210114010399997(出具银行保函协议书)	1、扬州大洋造船有限公司(质押人已处置)2、江苏太平洋造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	26,926,359.21
50	嘉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Ba1009221507220020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徐泽荣、嘉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人)2、抚宁南戴河嘉隆玻璃有限公司、秦皇岛嘉隆商贸有限公司、秦皇岛嘉隆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贵州康润香茗茶业有限公司、王井波、爱新觉罗·英杰、申晓霞、嘉隆高科实业有限公司、秦皇岛康德美达医药包装材料制造有限公司(保证人)	32,887,330.20
51	嘉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Ba1009221507200018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徐泽荣、嘉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人)2、抚宁南戴河嘉隆玻璃有限公司、秦皇岛嘉隆商贸有限公司、秦皇岛嘉隆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贵州康润香茗茶业有限公司、王井波、爱新觉罗·英杰、申晓霞、嘉隆高科实业有限公司、秦皇岛康德美达医药包装材料制造有限公司(保证人)	33,500,000.00
52	嘉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Ba1009221507210019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徐泽荣、嘉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人)2、抚宁南戴河嘉隆玻璃有限公司、秦皇岛嘉隆商贸有限公司、秦皇岛嘉隆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贵州康润香茗茶业有限公司、王井波、爱新觉罗·英杰、申晓霞、嘉隆高科实业有限公司、秦皇岛康德美达医药包装材料制造有限公司(保证人)	33,600,000.00
53	唐山市福乐药业有限公司	Ba1009221507080016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周颖(抵押人已处置)2、周立新、王秀兰、周立会、李常霞、河北三鑫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唐山鸿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人)	25,000,000.00
54	唐山市福乐药业有限公司	Ba1009221412240031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周颖(抵押人已处置)2、周立新、王秀兰、周立会、李常霞、河北三鑫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唐山鸿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人)	8,964,595.25

备注1：本公告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备注2：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止至2021年8月5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及担保人应支付给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按借款合同、抵债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算。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贷款行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金额为准。备注3：若本公告清单中保证人名单出现遗漏笔误的，并不意味着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其保证责任的免除，保证人仍须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履行保证责任。备注4：序号为17-25项下的常州分行金坛市肠衣厂有限公司所列示本金为美元，特此说明。

致歉声明

我公司确认精英许可股份公司系第10099486号注册商标“elite”、第G663732号注册商标“ELITE MODEL LOOK”的权利人。针对我公司在举办的“星空精英模特大赛”中未经授权使用精英许可股份公司上述商标的侵权行为，我公司表示歉意，并出具本声明以消除上述商标侵权行为给精英许可股份公司的商誉造成的不良影响。

特此声明。

星空时尚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法院公告

2021年12月7日

胡晓宇：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丛台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03民初1511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于2022年3月11日9:4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张三英：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丛台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03民初1514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于2022年3月11日9:2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张鲜：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丛台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03民初1510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于2022年3月11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王凯：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丛台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03民初1512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于2022年3月11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房向东：本院受理耿飞飞诉你抵押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赵志国：本院受理河北鼎合律师事务所诉你诉讼、仲裁、人民调解代理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李敏：本院受理冯红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03民初4668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2022年3月16日9:40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范爱丽、常耀峰：本院受理张伟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03民初5056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2022年3月16日9:20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河北全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李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03民初4392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2022年3月16日9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2021)苏0311民初5490号　任义：本院受理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苏0311民初549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